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3-021

##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冯传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474,480,490 股为基数进

行测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5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授权使用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冯传良先生、李志勇先生、徐宗云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的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哈滨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王哈滨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因任何原因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况下，将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至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中，调整后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比例不得超过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0%；

(5)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相关协议书；

(6)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和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限售事宜；

(10) 授权董事会按照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1)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2) 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限制性股票总额度在各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13) 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剔除同行业企业样本或调整对标企业；

(14)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或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员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关联董事王哈滨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1）。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